

证券代码：300170

证券简称：汉得信息

公告编号：2024-044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财务总监辞职的情况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沈雁冰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沈雁冰先生原定任期至 2025 年 8 月 17 日，现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沈雁冰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沈雁冰先生辞去财务总监后将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雁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8,000 股，其中限售股 51,000 股，其配偶及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票，沈雁冰先生离任后，将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股份管理。

沈雁冰先生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付出的努力和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聘任财务总监的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王辛夷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

董事会同意聘任王辛夷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王辛夷女士简历如下：

王辛夷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6年出生，1998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国际金融专业。曾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位。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CICPA)，拥有丰富的会计、审计及财务分析经验，精通中国会计准则及税务法规，熟悉国际会计准则，并在企业财务管理及控制方面具有扎实的实务操作经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辛夷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7,836 股。王辛夷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与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任职条件。

特此公告。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日